K值评标方法

本工程具体评标办法如下：

1、确定有效投标报价

（1）凡符合招标文件、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实质性要求，且在招标控制价及以下的投标报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，未能实质性响应上述有关招标要求的为无效投标文件。

2、确定评标基准价C

1）评标基准价C=A×K；

2）A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(若3家≤有效投标文件<7家时，有效报价全入围取算术平均值为A；若7家≤有效投标文件<10家时，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；若有效投标文件≥10家时，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)；

3）K值在唱标结束后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随机抽取确定，一经确定，在后续的评审中出现任何情形都将不改变取值结果。K值的取值范围为95%、96%、97%、98%；

3、打分

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满分100分，有效投标报价高于该基准价的，每高出1%扣0.4-0.6分，具体扣分值在开标时随机抽取0.4分、0.5分、0.6分；有效投标报价低于该基准价的，每低出1%扣0.4-0.6分，具体扣分值在开标时随机抽取0.4分、0.5分、0.6分。（按内插法，四舍五入取两位小数）。

4、定标

1、在所有有效投标价中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单位。

2、如有两家或两家以上第一中标候选单位，则以开标签到先后顺序抽签确定中标单位。